

钱大昕评传 (下)

张涛 邓声国 著

主编

匡亚明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钱大昕评传/张涛,邓声国著.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4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匡亚明主编)

ISBN 978 - 7 - 305 - 06046 - 5

I. 钱… II. ①张…②邓… III. 钱大昕(1728 ~ 1804) - 评传
IV. K825.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4182 号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典藏版)

钱大昕评传

张 涛 邓声国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93)

安徽省儒林图书有限公司 发行

网址:www. rulin. com. cn

三河市华新科达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开本 660 × 960 1/16 印张 32. 5 字数 365 千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6046 - 5

定价:64. 00 元(上、下)



张 涛



邓声国

作 者 简 介

张涛 1961 年 11 月生于山东临清。1979 年考入山东大学，后在该校获历史学学士、文学硕士、历史学博士学位。现为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易学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山东大学易学与中国古代哲学研究中心教授、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博士生导师。长期从事中国古代史、中国学术思想史及历史文献学的研究和教学工作，在经学、易学领域用力尤多。已出版《经学与汉代社会》、《秦汉易学思想研究》等著作，发表论文一百余篇。

邓声国 1969 年 6 月生，江西上饶人。1998 年毕业于南昌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2004 年毕业于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获文学博士学位。现为教授，主要从事古代汉语、古典文献学及传统经学史的研究和教学工作。已出版《清代“五服”文献概论》、《清代〈仪礼〉文献研究》等著作，发表论文四十余篇。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名誉顾问 陆定一 谷 牧 李铁映 陈焕友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王霞林

组 员 任彦申 王国生 王斌泰 石启忠
韩星臣 洪银兴 冯致光

学术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光训	丁莹如	王元化	王朝闻
冯友兰	曲钦岳	任继愈	刘导生
刘海粟	安子介	孙家正	
杜维明(美国)	杨向奎	苏步青	
李 侃	吴 泽	何东昌	张岱年
陈 沂	罗竹凤	赵朴初	施觉怀
钱临照	徐福基	袁相碗	
席 文(美国)	唐敖庆	黄辛白	
蒋迪安	程千帆	谭其骧	滕 藤
戴安邦	魏荣爵		

主 编 匡亚明

终审小组 茅家琦 周勋初 林德宏

副 主 编 (按姓氏笔画为序)

卞孝萱	左 健	巩本栋	茅家琦
周 宪	周勋初	林德宏	洪修平
蒋广学(常务)	潘富恩		

第七章 钱大昕的语言文字学成就

要尊崇儒学,复兴古学,恢复儒家经典和历代史籍的本来面目,首先就要弄懂古代文字的读音和意义,了解古今语言文字的联系及其变迁。所以,传统的语言文字学,也就是小学,始终是研究经史之学的前提和基础。入清以后,小学随着经学兴盛而有了新的更大的发展,几乎各个分支学科都开辟出了新的天地,名家辈出,巨著迭现,堪称小学发展史上的黄金时代。特别是乾嘉时期,无论是音韵之学,还是文字、训诂之学,都取得了空前的成就。然而,当时的许多朴学家虽关注小学,但真正专攻者并不多见。钱大昕不仅是这些为数不多的专攻者中的一员,而且以深湛的学术造诣,推出了许多重要著述,成为其中的卓越代表。也可以说,如果没有扎实的小学功底,就不可能成就钱氏在经史研究领域的重要地位和影响。钱大昕还与同时代、同样精于小学的戴震、段玉裁等人素有交往,并经常与他们就小学问题商榷论辩。钱氏

精深的小学素养和识见,赢得了他们及后世学者的高度赞誉。钱大昕在总结戴震的治学成就时说:“由声音、文字以求训诂,由训诂以寻义理。”^①这虽然是在表达对戴氏的认同和称誉,但实际上也完全可以看作是钱氏本人从事相关研究的不二法门。

一、文字学成就

从学术演变的迹象来看,清代的小学研究与经学研究一样,志在复兴许(慎)、郑(玄)之学,表现出一种不可遏止的向古学逐级回归的倾向,而当时的文字学研究,正是围绕着许慎(叔重)的《说文解字》这一主要对象而展开的。钱大昕治学向以考证精确见称,这与他六书之学的重视是分不开的。在钱氏看来,“六书之学,古人所谓小学也”,“自宋儒以洒扫应对进退为小学,而书学遂废”^②,但不通文字之学就无以推求故训,就不能辨别古书中的是是非非。“大约经学要在以经证经,以先秦两汉之书证经,其训诂则参之《说文》、《方言》、《释名》”^③。正是由于有了这种认识,钱大昕才将不小的精力投入到《说文》之学的研究。

严格说来,钱大昕研究语言文字学,研究《说文》,起步并不算很早。据钱氏自编《竹汀居士年谱》,他在乾隆三十五年(1770)那年“始读《说文》,研究声音、文字、训诂之原,间作篆、

① 《戴先生震传》,《潜研堂文集》卷三十九。

② 《说文新附考序》,《潜研堂文集》卷二十四。

③ 钱大昕:《与王德甫书二》,陈鸿森《钱大昕潜研堂遗文辑存》卷下。



隶书”^①，此时钱氏已经四十三岁，步入中年。当然，在这以前，钱氏对于训诂、音韵并非是毫无所知、毫无研究，因为就是在这四年的四月，他曾为段玉裁的《诗经韵谱》撰写序文，指出“《诗》三百五篇具在，参以经传子骚，类而列之，引而伸之，古音可倭指而分也”。钱氏称赞段氏：“定古音为十七部，谓《唐韵》之支、齐、佳也，脂、微、皆、灰也，之、咍也，古皆各自为部，魏晋以降，歌部之字，半入于支，而脂、之两部，亦间有出入，然支与脂、之不相假借，虽杜子美近体犹然。又谓四声之分，自古有之，《南史》称永明中文章始用四声者，谓行文以四声相间，谐协可诵，非始创为四声。辨哉言乎！”这就充分肯定了段氏之书的重要创获，其间表达出的见解也颇为独到、颇有价值。他认为“昧者乃执隋唐之韵以读之，有所齟齬，屡变其音以相从，谓之叶韵，不唯无当于今音，而古音亦滋茫昧矣”，强调语音是在发展变化的，反对此前学者所持的叶音之说。钱氏还充分肯定了音韵知识对于义理训诂的重要作用，认为“古人以音载义，后人区音与义而二之，声音之不通而空谈义理，吾未见其精于义也”^②。可见，当时钱大昕在古音学方面已经具备了不凡的素养和学识，而且也只有如此，他才能准确地把握段玉裁其书在古音学方面的贡献。由此看来，钱氏自述其中年“始读《说文》，研究声音、文字、训诂之原”，只不过是一种谦虚的学术态度而已。实际上，钱大昕早在十岁时就开始研究小学了。当时，其祖父钱王炯“夙精小学，教以训诂、音韵”，少年钱大昕则“能贯通大意”，闻一知十。所以，钱大昕之子钱

① 《钱辛楣先生年谱·竹汀居士年谱》，乾隆三十五年。

② 《诗经韵谱序》，《潜研堂文集》卷二十四。



东壁、钱东塾指出：钱大昕“研究小学自此始”^①。

钱大昕研究《说文》，虽不曾有专门性论著推出，但有关的研究成果却散见多处，并以《潜研堂文集》卷十一《答问八》（《说文答问》）最为集中、最具代表性。在该《答问》中，钱氏针对人们研读《说文》时易于困惑，或难以理解、容易误读之处设问，凡二十六次，然后逐一予以回答，有些条目的论说篇幅繁巨，说理透彻充分，理据亦颇为详明，比较全面地反映出他在《说文》研究领域的重要理念和突出贡献。除了《说文答问》，在《十驾斋养新录》卷四当中，也保存了多条有关《说文》研究的成果，而且有很多条目的内容受到后人的特别关注，依次是《说文举一反三之例》、《说文连上篆字为句》、《说文读若之字或取转声》、《二徐私改谐声字》、《说文引经异文》、《唐人引说文不皆可信》、《说文本字俗借为它用》、《宋人不讲六书》、《说文校讹字》等。钱大昕曾自称“仆中岁而读《说文》，早衰善病，偶有所得，过后辄忘，坐是不能成一家言”^②，现在看来，这同样仅仅是一种谦逊之说而已。从目前所知的情况来看，钱氏关于《说文》的考论，有这样几个方面尤其值得注意：

其一，将《说文》研究与儒家经典的用字情况结合起来进行考察，考订出《说文》的异文处理原则：“今人视为隐僻之字，大率经典正文也。经师之本，互有异同，叔重取其合乎古文者，称经以显之。其文异而义可通者，虽不著书名，亦兼存以俟后人之决择。”^③钱氏首先提出了一个十分重要的语言现

① 《钱竹汀先生行述》。

② 《答孙渊如书》，《潜研堂文集》卷三十三。

③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象：“许叔重《说文解字》十四篇，九千三百五十三文，不见于经典者几十之四，文多而不适于用。”对此，他明确指出：“今世所行九经，乃汉、魏、晋儒一家之说，叔重生于东京全盛之日，诸儒讲授，师承各别，悉能通贯，故于经师异文，采摭尤备。”为了阐明自己的观点，钱氏从群经中采辑了大量异文实例加以论证^①。当初许慎保留的这些冷僻字，大都源出于儒家经典，从现代语言学的角度来看，这些对应的异文字词关系颇为复杂，有的属于繁简字，有的属于古今字，有的属于异体字，有的属于联绵词，等等。例如，钱氏说“塙”即《易》“确乎其不可拔”之“确”，“攴”即《尚书》“扑作教刑”之“扑”，“漱”即《诗》“载渴载饥”之“渴”，这些汉字之间实际上只不过是古今字之关系。又如，他说“𡵓”即《易》“跛能履”之“跛”，“蓐”即“丰其蔀”之“蔀”，“𡵓”即“妇子嘻嘻”之“嘻”，“覩”即“虎视眈眈”之“眈”，这些汉字之间只是异体字之关系。而钱氏云“𡵓”即“鬻发”之异文，“𡵓”即“栗列”之异文之类^②，也仅仅是联绵词不同词形之间的变化而已。许慎《说文》采摭、保留了这些异文，极为可贵，而钱氏又逐一指出这三百二十二组异文之间的音义关联，其学术贡献同样值得重视和称许。

其二，钱大昕提出了研读《说文》的基本原则，即“读古人书，先须寻其义例，乃能辨其句读，非可妄议”^③。事实上，不仅研读《说文》是如此，在研读其他古代文献时同样应该如此。

① 据阎崇东先生统计，钱氏所举异文达三百二十二例。参见阎氏《钱氏兄弟与〈说文解字〉》，载顾吉辰主编《钱大昕研究》。

②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③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后来钱氏又重申：“古人著书简而有法，好学深思之士当寻其义例所在，不可轻下雌黄。”他经过考察后发现，宋刊大徐（徐铉）本《说文》，其“部首一字解义即承，正文之下但以篆、隶别之，盖古本如此”，而小徐（徐锴）《说文解字系传》“并部首解义亦改为分注，益非其旧，或后人转写以意更易耳”。钱氏进而指出，“许君因文解义，或当叠正文者即承上篆文连读”^①。也就是说，钱氏“最先指出《说文》中有注文连篆文读例”^②。比如，《说文》“参”字条云：“参商，星也。”当时的许多学者常常把句子读成“参，商星也。”钱氏不同意这一句读方式，强调：“‘参商’二字连文，以证‘参’之从晶，本为星名，非以商训参。承上篆文‘参’，故注不重出。”^③因为参星在西方，商星在东方，而《说文》居然将“参”解释为商星，何以许慎连这一天象常识也不懂？如果不了解《说文》“叠正文者承上篆文连读”的体例特点，就很有可能发出“何昧于天象乃尔”的感慨，甚至连顾炎武这样著名的学者也会误解许慎^④。钱氏还进一步提出：《说文》当中这一类例子很多，例如，“昧爽，旦明也”；“肸响，布也”；“湫隘，下也”；“豚嘉，善肉也”；“燹燧，侯表也”；“诂训，故言也”；“颡癡，不聪明也”；“离黄，仓庚也”；“鸛周，燕也”，等等，皆承篆文为句训义。他还明确指出：“诸山水名云‘山在某

① 《说文连上篆字为句》，《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② 周祖谟：《文字音韵训诂论集》，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93页。

③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④ 《说文连上篆字为句》，《十驾斋养新录》卷四。对于“参商，星也”，当时段玉裁不同意钱氏之说，并在《说文解字注·晶部》里维持了原来的句读，但主张“商当作晋”。他质疑钱氏之说云：“夫苟汜释为星，安用商字？参商之云，起于汉时辞章，联缀不伦，许君何取？”



郡’、‘水出某郡’者，皆当连上篆读。”^①凡此之类，不一而足。

与此同时，钱大昕还总结出“《说文》举一反三之例”。所谓“举一反三”，如《说文》：“木，东方之行”；“金，西方之行”；“火，南方之行”；“水，北方之行”；而于“土”则不言“中央之行”。何以如此？钱氏解释说：“古人著书，举一可以反三，故文简而义无不该”。具体到《说文》，五行中木、金、水、火既已言明，“则土为中央之行可知也”^②。由于钱大昕揭示出了《说文》的这些重要体例，关于《说文》的许多疑难问题也就豁然而解、涣然冰释了。

其三，钱大昕发现了《说文》以“读若”式训语代替本字的行文体例。与钱氏同时代的不少学者尊信《说文》，既“知分别部居之不可杂”，于是往往“欲取经典正文，悉改而从许氏之体”。经过研究，钱氏指出，这些尊信者并未明察许氏通假之例，因为事实上“汉人言‘读若’者，皆文字假借之例，不特寓其音，并可通其字”。具体到《说文》一书，同样也是如此。钱氏曾经特别列举了二十四则“读若”之例，六则“读与某同”之例，来证明自己的观点。例如，《说文》云：鄠，“读若许”，钱氏考证道：“《诗》‘不与我戍许’，《春秋》之许田、许男，许冲上书阙下，不必从邑从無也。”又如，《说文》云：璫，“读若淑”，钱氏考证曰：“《尔雅》‘璋大八寸谓之琚’，即‘淑’之讹，不必从玉从寿也。”在钱氏看来，“许氏书所云‘读若’，云‘读与同’，皆古书假借之例，假其音并假其义，音同而义亦随之，非后世譬况为音

① 《说文连上篆字为句》，《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② 《说文举一反三之例》，《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者可同日而语也”^①。钱大昕还进一步从音韵的角度分析指出,《说文》“读若”之例并非只是取其正音,同样也有用例或取转声,例如:“楮”本“胥”声,而言读若“芟刈”之“芟”;“佣”本“朋”声,而言读若“陪”;“炷”本“圭”声,而言读若“同”,等等^②。这就从另外一个角度,否定并驳斥了那些尊信《说文》者“取经典正文,悉改而从许氏之体”的错误做法。

钱大昕的这一学术发现,颇有助于人们准确把握《说文》的著述体例,有助于人们对此类异文、汉读之间的音义关系进行精确定位,从而更好地阅读和解释古代典籍。不过我们也应意识到,钱氏的这一论断虽然大致符合许慎及其他汉代学者的语言实际,但仍难免有某种武断之嫌在其中。因为汉人在训释中所言的“读若”之例,往往带有很大的随意性,而且兼有其他方面的功能。例如,《仪礼·聘礼》“车秉有五籛”,与许慎同为东汉人的郑玄注释道:“籛,读若不数之数。”然而,诚如唐人贾公彦所说的那样,“郑君时以籛为数名,数名有数有不数,故云不数之数。此从音读,其字仍竹下为之,得为十六升为籛”^③。可见,郑玄运用这一术语,仅仅是拟音而已。由此看来,钱氏的这一论断并不是绝对的,后人不可过信其说而对汉唐注疏随意曲解。

其四,钱大昕发现了《说文》引用经典的一个特点,即“许氏引《诗》,往往不举全文”^④。这是他研究《说文》体例得出的

① 《古同音假借说》,《潜研堂文集》卷三。

② 《说文读若之字或取转声》,《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③ 贾公彦:《仪礼注疏》卷二十二,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本。

④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又一重要论断。钱氏发现,许慎在引述《诗》时,往往不举出全文,而是用省略之语,如“诂训”即“古训是式”,“顙首”即“螾首蛾眉”。实际上,对于其他儒家经典的征引,《说文》也同样如此,像“假”字条引《虞书》“假于上下”,“倂”字条引《春秋传》“吾倂小人”,“膺”字条引《易》“咸其膺”,等等。所以,钱氏认为“许氏引《诗》,往往不举全文”,不仅仅是引《诗》的特点,也是征引其他先秦文献的通常习惯。这一经典引用特征的归纳和揭橥,不仅对人们研读《说文》有一定的帮助,而且对研读汉代其他著述也是颇有启发意义和引导作用的,因为在汉代学者(如郑玄)的治学成果中,征引文献不举全文的确是一种较为普遍的情况。

如上所述,钱大昕通过研究《说文》,创造性地揭示和总结出其中的一些基本规律,极大地便利了人们正确掌握研究《说文》甚至整个古汉语、古文献的门径和方法,其贡献是十分突出的。除此以外,还应指出,钱大昕在研究《说文》的过程中,也体现出自己的治学特点和学术优势。概而言之,大致有如下数端:

首先,钱大昕研究《说文》,并非仅仅停留在文字形体的考察上,而是往往将音韵、训诂之学融入其中,体现了小学研究全局审视和宏观把握的可贵意识。例如,针对《说文》无“塾”字的问题,他综合运用小学知识进行分析,指出:“《后汉书》:‘王莽令天下乡亭皆画伯升像于塾,旦起射之。’《东观记》、《续汉书》并作‘堦’,则‘堦’即‘塾’也。《说文》‘堦’从土,章声。章读如纯,纯、塾声相近,故‘塾’亦从章得声。堦者,射桌之名,古之男子无不习射,故常设堦于门侧,而堂以是得名。后儒不通古音,误分‘堦’、‘塾’为两文,而音读亦异。徐铉又于



土部增入‘塾’字，世遂无识‘埠’字者矣。”^①在这里，钱氏运用考异文、考古音两种方法，发现了“埠”、“塾”因发生音变而误分为两字的现象，指出因徐铉失察而误增入“塾”字，使后人难以了解文字的历史变迁。又如，钱氏有这样一番话：“‘𡗗’即‘𡗗’字，其从文者，后人妄增。……古钟鼎文，眉寿字多作‘𡗗’，或作‘𡗗’，杨南仲谓‘𡗗’、‘眉’古同文。‘眉’转为‘门’，《诗》‘鳧鷖在𡗗’是也；‘门’又转为‘勉’，《诗》‘勉勉我王’，《荀子》引作‘𡗗𡗗’是也。‘𡗗’者，‘𡗗’之省，隶变为‘𡗗’，只是一字，而后人分而二之，犹‘卞’与‘弁’只是隶体之变，而后人二之矣。”^②其中既有文字形体的变异分析，又运用音转理论来贯串异文，进行音义分析，各种小学知识在这里得到了综合融通、全面发挥。

其次，钱大昕往往利用自己的丰富学识来考察《说文》，论证前人研究的是非优劣。例如，《说文》云“弔(吊)，从人持弓会驱禽”，当时儒者多“讥其穿凿而远于理”。钱氏却结合《吴越春秋》所载及其他相关的文化常识驳斥道：“愚尝读《吴越春秋》，而知许君之可信。其言曰：‘弩生于弓，弓生于弹，弹起古之孝子。古者人民朴质，死则裹以白茅，投于中野，孝子不忍见父母为禽兽所食，故作弹以守之。’此陈音之言，与《孟子》上古亲死委壑之说略同。为人子者，既挟弹以防禽兽之害，则吊者各持弓以助驱禽又何怪焉？”^③在钱氏看来，汉儒学风淳厚朴实，往往各尊所闻而不会妄发凿空之论。

①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②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③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还有,钱大昕注重校勘《说文》传本的文字谬误,意在还许学以本来面目,而对一时无从考证的问题,则持疑则传疑、存而不论的严肃态度。譬如,他说:“‘褫,夺衣也,读若池。’案《说文》无‘池’字,当为‘挖’。《易》‘终朝三褫之’,郑康成本‘褫’作‘挖’。《淮南·人间训》秦牛缺遇盗,‘挖其衣被’,高诱注:‘挖,夺也。’许君‘读若’之字皆经典通用字,‘挖’、‘夺’声亦相近。”这是从《说文》“读若”后多用经典通用字的角度进行考察,广征文献资料,说明所见传本文字之讹误。又如,他说:“艸部两‘蓝’字。前云:‘染青艸也。从艸,监声。’此正字。后云:‘瓜蒞也。从艸,监声。’此误字,当作‘濫’,从‘艸’,‘濫’声。《玉篇》载此两字,一从‘监’,一从‘濫’。《广韵》‘濫,瓜蒞也’,出《说文》,是《说文》有‘濫’字。”^①这是根据《广韵》、《玉篇》所载,指出今本《说文》存一误字,所论颇得其真。另外,钱氏考论《说文》,特别注意文献资料尤其是经书中有关材料的征引,并且力求准确无误,而这又从一个侧面体现了他扎实的文献功底和严谨的治学态度。

除了《说文》本身,关于唐宋时期的《说文》学,钱大昕也进行过系统考察和研究,并给予了较为客观的评价。例如,徐铉校定《说文》,徐锴撰作《系传》,对保存和解释《说文》是有一定功绩的。所以,钱大昕指出:二徐“尊信《说文》”,“加人一等”^②。“《说文》所以仅存者,实赖徐氏昆弟刊校之力”。“其尊信许氏,驳正流俗沿习不知所从之字,至今缪篆家犹奉为科

① 《说文校讹字》,《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②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律”^①。但另一方面,钱氏也清楚地意识到,二徐治《说文》是存在缺陷和问题的。徐铉、徐锴皆疏于经学,而且“二徐校刊《说文》,既不审古音之异于今音,而于相近之声全然不晓,故于‘从某,某声’之语往往妄有刊落。然小徐犹疑而未尽改,大徐则毅然去之,其诬妄较乃弟尤甚”^②。特别是徐铉“校定《说文》,新附四百餘字,大半浅俗”,“多委巷流传,乡壁虚造之字”,如“唤”即“奂”,“眸”即“牟”,“櫪”即“濯”,“荀”即“郇”,“藏”即“臧”,“蹉跎”即“差池”,“逍遥”即“消摇”等等^③。钱氏还指出:“铉等虽工篆书,至于形声相从之例,不能悉通,妄以意说。”例如,《说文》“代”取“弋”声,徐铉以“弋”声为非,疑兼有“忒”音。钱氏则认为,“忒”字亦从“弋”声,徐铉说妄。凡此之类,钱氏一共列举了二十一例,大都说理透辟,论证严密,颇能令人信服^④。不过,钱氏认为,二徐的某些不足又是可以理解的。例如,徐铉在校定《说文》进表中说:“复有经典相传承写,及时俗要用而《说文》不载者,承诏皆附益之。”钱氏注意到徐铉此语,并进而指出:增入俗字,实为宋太宗之意,乃不得已之事,确非徐铉本心所愿。“鼎臣羈孤疏远,处猜忌之朝,不敢引古义以力争,而间于注中微见其旨”。“千载以下,当原其不得已之苦心也”^⑤。这与他历来坚持的“护惜古人之苦心”的治学态度是一致的。而且,“在今天看来,增入通用字以供

① 《说文新附考序》,《潜研堂文集》卷二十四。

② 《二徐私改诸声字》,《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③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④ 《跋说文解字》,《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

⑤ 《答问八》,《潜研堂文集》卷十一。



后人参考,正是好事,不必从好古的角度,加以指责”^①。在这一点上,我们应该以钱大昕为榜样。

钱大昕在研读唐人著述的过程中,发现了一个较为特殊的现象,那就是,唐人征引《说文》,往往不是都那么可信,有些本无其文,有些则仅见于徐铉等人的《说文新附》,并非《说文》原有语料^②。由于具有精深的造诣和广博的学识,钱大昕对唐代《说文》学成就的评价基本上是客观的、实事求是的。至于二徐以后宋人的《说文》学情况,他虽然没有做过系统考察,但也时有涉及。例如,在批评徐铉校定《说文》存在穿凿附会之弊时,钱氏指出:“王荆公《字说》盖滥觞于此。夫徐氏于此书用心勤矣,然犹未能悉通叔重之义例。后人学益陋,心益粗,又好不知而妄作,毋惑乎小学之日废也。”^③钱氏还曾揭露道,宋代学者有不讲六书的陋习,在其作品中时常有谬说出现^④。当然,这些也与钱大昕对王安石及其他一些宋代学者素无好感有关。

由于时代的局限,钱大昕的文字学研究也存在着某些不足之处,其中最突出的就是过于尊信《说文》,以致对钟鼎等古文字抱有不正确的态度。在他看来,“古文籀篆体制虽变,而形声事意之分,师传具在。求古文者,求诸《说文》足矣。后人求胜于许氏,拾钟鼎之坠文,既真贗参半,逞乡壁之小慧,又诞

① 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30页。

② 参见《唐人引说文不皆可信》,《十驾斋养新录》卷四。

③ 《跋说文解字》,《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

④ 有关这方面的具体情况,可参考《十驾斋养新录》卷四之《宋人不讲六书》。

